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5月15日以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在北京市顺义区仁和地区杜杨北街19号5幢三层第二会议室召开。

2、根据《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召开本次董事会临时会议。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其中董事赵雷诺先生、独立董事樊尚春先生、独立董事许尚豪先生、独立董事陈武朝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赵子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及表决程序、议事内容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原董事谭建国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所担任的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葛永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2020-048)。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